

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德创环保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4 年 7 月

目 录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议案.....	8
议案三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0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12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14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望全体参会人员遵守执行：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及股东代表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建议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三分钟。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涉及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问题，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六、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违反上述规定者，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

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八、本次大会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由总监票人公布表决结果。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大会由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9）。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会议时间：2024年7月15日14:00

(二) 会议地点：浙江省绍兴袍江新区三江路以南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与会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猛先生

(五)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7月15日至2024年7月15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向大会报告出席会议股东情况

(三) 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金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赵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3	选举陈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4	选举马太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吕岩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季根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陈显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李浙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02	选举包飞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年6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提名金猛先生、赵博先生、陈彬先生和马太余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5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

金猛先生：1975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绍兴德能防火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浙江德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德能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国家级领军人才，国家青年创业导师，长三角十大新锐浙商，绍兴市特聘专家，绍兴市新联会副会长。

赵博先生：1970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浙江德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协同控制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理事会理事，全国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化工催化剂分技术委员会委员，机械工业环境保护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客座教授，浙江工业大学化学工程学院材料与化工专业研究生企业指导教师，东北大学理学院化学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

陈彬先生：1977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非执业律师。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担任浙江德创钠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中欣晶圆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太余先生：1977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绍兴德能防火材料有限公司西南办主任、副总经理，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国内营销中心总经理。

议案二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年6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吕岩女士、季根忠先生和陈显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5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独立董事：

吕岩女士：1971年6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曾任江南-小野田水泥有限公司会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浙江财经大学教师，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季根忠先生：1962年5月出生，理学博士，现任绍兴文理学院教授、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浙江凤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顾问。

陈显明先生：1967年11月出生，经济法专业，研究生学历。曾担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省第十一届、十二届人大代表。现任浙江明显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律师，绍兴市律师协会常务理事、业务指导委员会主任，绍兴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议案三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年6月28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包括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和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第四届监事会提名李浙飞女士、包飞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职工大会推选的职工代表监事言莉莉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5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非职工代表监事：

李浙飞女士：1981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催化剂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技术研究中心研发总监。

包飞华先生：1976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事业部副总经理、印度工厂总经理，浙江天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备工厂副总经理，绍兴市环创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董事、经理。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金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赵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3	选举陈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4	选举马太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吕岩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季根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陈显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李浙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02	选举包飞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

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4.06	例：宋××	0	100	50	